

工业大路(钢铁大街-红利街)天然气管道 (二次) 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XA-LNFY2026-03号)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

一、招标条件

本工业大路(钢铁大街-红利街)天然气管道 (二次) 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648980.11元,招标人为兴安盟宏城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工业大路(钢铁大街-红利街)天然气管道 (二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工业大路(钢铁大街-红利街)天然气管道 (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工业大路(钢铁大街-红利街)天然气管道 (二次)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备特种设备安装许可证GB1级压力管道安装资格认可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其中,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2.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查询时间为招标文件获取期间至投标截止之日前即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3.本次招标要求投标单位、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在2023年1月1日至今不得存在行贿犯罪记录。查询渠道中国裁判文书网;裁判文书网主页>>案由:刑事案件>>对单位行贿>>;查询时间为招标文件获取期间至投标截止之日前即可,确定无行贿犯罪记录。4.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需同时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各方必须依法取得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工程投标;(3)、联合体投标的,应提交联合体协议并注明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承诺一旦成交联合体各方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4)、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负责签署与本次投标相关的所有资料;(5)、由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必须由联合体牵头人获取文件等招标事宜,牵头人未办理而由联合体其他成员办理的,将导致联合体投标被拒绝;(6)、国家有关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并按要求提交各成员的有关证件和资料。(7)、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8)、对于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40%。;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2-28 14:00:00到2026-03-06 17:30:00。

获取方式: 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3-23 09:0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辽宁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3-23 09:00:00。

开标地点: 辽宁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

七、其他

无;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兴安盟宏城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 兴安盟宏城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乌兰浩特市

联系人: 刘炳辉

电话: 17684805262

邮件: 17684805262@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辽宁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乌兰浩特市

联系人: 王玉

电话: 13948992992

邮件: 344723020@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王玉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辽宁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